消防设施操作员“四级/中级工”职业技能鉴定申报承诺书

本人郑重承诺：

1. 本人姓名： ，身份证号码： 。现申报消防设施操作员四级/中级工职业技能鉴定。本人知晓：根据《消防设施操作员国家职业技能标准（2019年版）》《国家职业标准编制技术规程（2023年版）》，申报消防设施操作员四级/中级工职业技能鉴定，应当符合职业能力特征（具有较好的观察、分析、判断、表达和计算能力，空间感、形体知觉、色觉、视觉、嗅觉、听觉正常，四肢健全，手指、手臂灵活，动作协调），高中毕业（或同等学力），并具备以下条件之一：（1）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5年。（2）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五级/初级工职业资格（职业技能等级）证书后，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3年。（3）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技工院校或中等及以上职业院校、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毕业证书（含在读应届毕业生）。
2. 本人承诺符合职业能力特征，具备高中毕业（或同等学力），并具备上述条件之：（1）□（2）□（3）□（请在对应项勾选），累计从事消防设施操作员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 年（请在下表填写工作经历）。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工作起始时间 | 工作结束时间 | 工作时间小计 | 工作单位 | 岗位 | 证明人 | 证明人联系方式（选填） |
|  年 月 |  年 月 |  |  |  |  |  |
|  年 月 |  年 月 |  |  |  |  |  |
|  年 月 |  年 月 |  |  |  |  |  |
|  年 月 |  年 月 |  |  |  |  |  |

注1：工作起始、结束时间，请按“ⅹⅹⅹⅹ年ⅹⅹ月”的格式填写；“工作时间小计”准确到月，如“2年3个月”。

注2：单位名称，请填写全称。

注3：证明人联系方式为选填项，有助于鉴定机构核查，可以填写手机或固定电话。

1. 本人知晓，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《技能人才评价违纪违规行为处理工作指引（试行）》，“通过虚假承诺、提供虚假材料以及其他非正当手段取得参加评价资格的”，将被处以“取消其当次全部科目评价成绩。情节轻微的，2年内不得参加评价；情节严重的，5年内不得参加评价，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移送有关部门。”的规定，承诺各项申报材料真实可信。
2. 本人承诺，在参加鉴定考试过程中，遵守考试纪律和考场规则，服从考务管理。如出现违规、违纪行为，自愿接受处理。

上述承诺，是我本人意思的真实表达，我接受鉴定机构对上述承诺的核查和对虚假失实承诺的处理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承诺人（签名）：

年 月 日